

2021 年醫療衛生服務人力統計調查 經點算註冊物理治療師的特徵摘要

I. 所涵蓋的物理治療師

1.1 2021 年有關物理治療師的醫療衛生服務人力統計調查(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涵蓋截至調查點算當日(即 2021 年 7 月 31 日)已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 359 章)的規定，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並提供書面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資料。

1.2 在截至調查點算當日(即 2021 年 7 月 31 日)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 3 919 名物理治療師中，1 031 名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資料。所涵蓋的物理治療師人數為 1 031 名。

II. 回應率

2.1 在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所涵蓋的 1 031 名物理治療師中，有 284 名作出回應，整體回應率為 27.5%(圖甲)。

III. 經濟活動身分

3.1 作出回應的物理治療師分為“從事經濟活動”^{*}或“非從事經濟活動”^{*}。“從事經濟活動”(在職)的物理治療師包括：

(a) “就業”物理治療師 - 統計調查期間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物理治療師。

(b) “待業”物理治療師 - (i)在統計調查期間並沒有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ii)在統計調查前 7 天內能夠上班[†]；及(iii)在統計調查前 30 天內正在本港尋找物理治療專業工作的物理治療師[‡]。

3.2 “非從事經濟活動”(非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的物理治療師包括在統計調查期間並沒有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物理治療師，不包括在統計調查期間休假及“從事經濟活動”但“待業”的物理治療師。

3.3 在 284 名回應的物理治療師中，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有 252 名(88.7%)為從事經濟活動(「在職」)的物理治療師，而有 32 名(11.3%)沒有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圖甲)。

* 是次統計調查中用以界定從事經濟活動及非從事經濟活動的準則，均參照國際勞工組織所提出並獲香港政府統計處所採用的建議。

† 如回應者有尋找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工作，但因暫時有病在身而未能上班，仍會被界定為“待業”。

‡ 回應者如果符合上述(i)和(ii)的條件，但在統計調查前 30 天內沒有尋找工作的原因為相信本港物理治療專業工作暫無空缺、正準備上任新的物理治療專業工作、即將開展物理治療專業的生意或正期待重返本港原任的物理治療專業崗位，則仍會被界定為“待業”。

3.4 在 252 名在職物理治療師中，251 名(99.6%)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及一名(0.4%)正在尋找物理治療專業工作。下文第 3.5 段至 3.15 段所載的統計調查結果是根據 251 名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並作出回應的物理治療師所提供的資料而製備的。由於部分問卷資料不全或進位關係，下文所載的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圖甲)。

3.5 在 32 名(11.3%)經點算非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的物理治療師當中，18 名(56.3%)報稱在點算前 30 天內沒有尋找業內工作及 14 名(43.8%)填報在外地執業。該 18 名非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的物理治療師沒有尋找工作的主要原因包括：七名(38.9%)正從事其他行業、四名(22.2%)已退休、三名(16.7%)忙於料理家務、三名(16.7%)希望休息／不想工作／財政上沒有需要及一名(5.6%)已移民(圖甲)。

3.6 在 251 名經點算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中，116 名(46.2%)為男性，132 名(52.6%)為女性，三名(1.2%)沒有註明性別，整體性別比率(每百名女性的男性人數)為 88。剔除兩名沒有註明年齡的回應者，餘下 249 名的年齡中位數為 43.0 歲(女性的年齡中位數為 43.0 歲，男性的年齡中位數為 44.0 歲)。

3.7 我們要求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並作出回應的在職物理治療師填寫其主要職位*的特徵。在 251 名回應者中，112 名(44.6%)填報在私營機構工作、62 名(24.7%)在醫院管理局工作、51 名(20.3%)在資助機構工作、14 名(5.6%)在學術機構工作、五名(2.0%)在政府工作及七名(2.4%)沒有註明其主要職位所屬機構類型。

3.8 經點算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中，任職學術機構的年齡中位數為 55.5 歲，而任職醫院管理局及任職政府的年齡中位數分別為 45.5 歲及 45.0 歲。

3.9 在 251 名經點算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中，75.3%報稱把大部分工作時間用於復康治療，而 11.2%報稱把大部分工作時間用於行政／管理，6.4%報稱基層健康護理[†]，5.6%報稱教學及 1.2%報稱研究為其主要工作範圍。

3.10 撇除一名沒有註明每週工作時數(不計用膳時間)的回應者，餘下 250 名經點算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的每週工作時數(不計用膳時間)中位數為 44.0 小時。當中，21 名(8.4%)需作隨時候召工作(不計日常職務時間)，每週隨時候召工作(不計日常職務時間)時數的中位數為 8.0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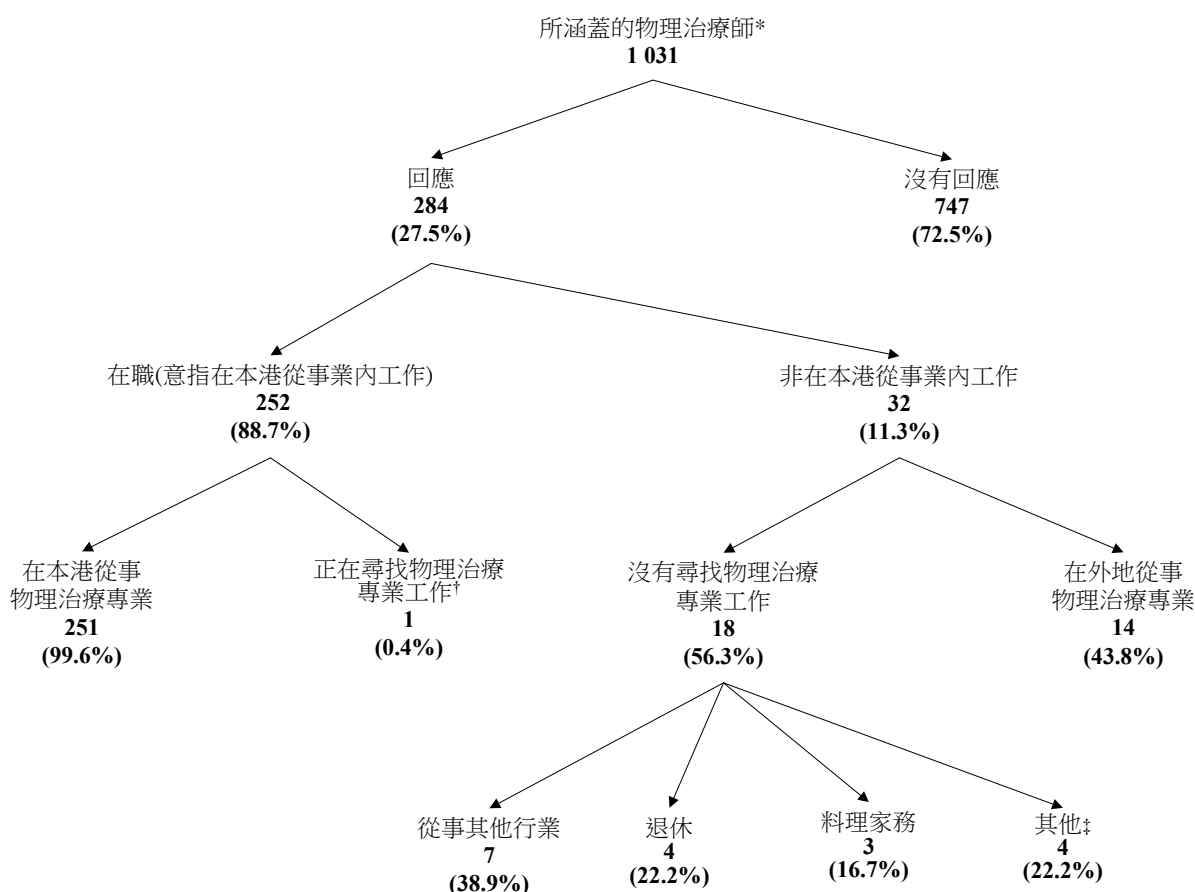
3.11 在 251 名回應者中，58.2%持有學士學位、24.3%持有專業文憑及 13.9%持有碩士學位作為其最早基本資格。

3.12 在 251 名回應者中，210 名(83.7%)在取得最早基本資格後曾接受／正接受額外訓練。當中，124 名(59.0%)持有碩士學位、26 名(12.4%)持有證書、22 名(10.5%)持有博士學位作為最高資格及兩名(1.0%)還未完成額外訓練。

* 主要職位是指佔物理治療師大部分工作時間的職位。

† 指有關健康教育或健康推廣等項目的工作或涉及在基層健康工作層面上有關病人護理的工作。

圖甲： 所涵蓋物理治療師的經濟活動身分



註釋：* 有關數字是指在 2021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 359 章)的規定，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並提供書面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資料的物理治療師。

† 有關數字指(a)在統計調查期間並沒有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b)在統計調查前 7 天內能夠上班；及 (c)在統計調查前 30 天內正在本港尋找物理治療專業工作並作出回應的物理治療師人數。

‡ 有關數字指報稱希望休息/不想工作/ 財政上沒有需要或移民並作出回應的物理治療師人數。

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

3.13 在 210 名取得最早基本資格後曾接受／正接受額外訓練的回應者中，88 名(41.9%)曾接受／正接受只有一個範疇的額外訓練，當中包括：針灸學訓練 (23.9%)、運動物理治療／運動及健康科學 (22.7%)、復康治療 (11.4%)、手法物理治療學 (9.1%)、康復科學／研究 (9.1%)及健康護理管理／衛生服務管理 (8.0%)。

3.14 在 210 名取得最早基本資格後曾接受／正接受額外訓練的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中，121 名(57.6%)表示曾／正接受多於一個範疇的額外訓練，較常報稱的範疇包括：121 名回應者中的 103 名(85.1%)報稱為針灸學訓練、55 名(45.5%)為手法物理治療學、44 名(36.4%)為運動物理治療／運動及健康科學、31 名(25.6%)為健康護理管理／衛生服務管理、31 名(25.6%)為物理治療及 29 名(24.0%)為康復科學／研究。

3.15 在 251 名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中，154 名(61.4%)表示在 2021 年曾參與持續專業發展(CPD)活動，95 名(37.8%)表示沒有參與任何 CPD 活動及兩名(0.8%)沒有註明曾否參與任何 CPD 活動。曾參與 CPD 活動的 154 名回應者中，在過去 12 個月所獲得的學分為：1 至 10 分(41.6%)，11 至 20 分(28.6%)，21 至 30 分(13.6%)，31 至 40 分(7.8%)和多於 40 分(8.4%)。

IV. 趨勢分析

4.1 由於 2021 年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調查方法、點算日及涵蓋範圍均有改變，有關調查結果不能與從前的統計調查結果作直接比較。

4.2 2021 年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所涵蓋的物理治療師是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已向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並提供書面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資料，涵蓋範圍與之前的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不同，約佔截至調查點算當日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 359 章)的規定，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的 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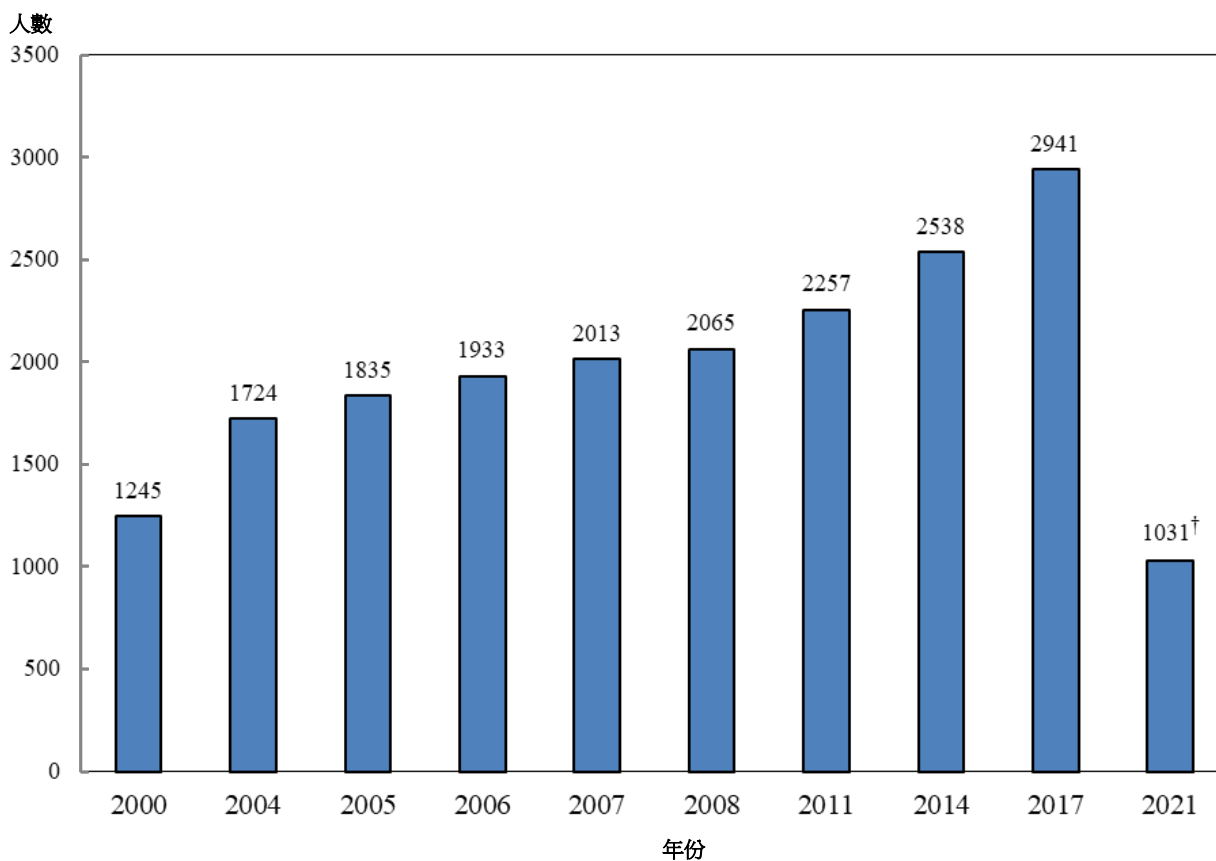
4.3 1982 年至 2021 年進行的統計調查所點算在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師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的選定特徵表列於表甲，以供參考。

4.4 自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在 1990 年 10 月引入執業證明書的規定，統計調查的計算物理治療師的方法便改變為調查點算當日持有物理治療師有效執業證明書的物理治療師。1990 年至 2017 統計調查涵蓋範圍概括如下：

- 2000 年及以前年份的統計調查涵蓋截至相關年份 7 月 1 日已向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
- 2004 年至 2017 年涵蓋截至相關年份 3 月 31 日已向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但不包括於其後發現在調查點算當日或之前已逝世的物理治療師。

4.5 由於統計調查進行的方式不同，2000 年至 2021 年進行的統計調查所涵蓋的物理治療師人數介乎 1 031 名和 2 941 名之間。

圖乙：按年劃分的註冊物理治療師涵蓋人數 (2000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11 年、2014 年、2017 年及 2021 年)



註釋：† 2021 年的統計調查涵蓋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 359 章)的規定，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並提供書面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物理治療師。

2000 年或以前的有關數字是指於相關年份 7 月 1 日已向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人數，而 2004 年至 2017 年的有關數字則指於相關年份的 3 月 31 日已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人數。

表甲：經點算本港從事物理治療專業的在職物理治療師的選定特徵 (1982年、1984年、1987年、1990年、1992年、1996年、2000年、2004年、2005年、2006年、2007年、2008年、2011年、2014年、2017年及2021年)

特徵	年份															
	1982	1984	1987	1990	1992	1996	2000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11	2014	2017	2021
A. 所涵蓋的註冊物理治療師*	N.A.	N.A.	N.A.	N.A.	N.A.	N.A.	1 245	1 724	1 835	1 933	2 013	2 065	2 257	2 538	2 941	1 031
B. 經點算在職物理治療師																
經點算人數	235	299	403	478	539	693	993	1 048	1 160	1 223	1 079	1 089	1 316	1 248	1 336	251
性別																
男性	74	104	167	215	229	291	426	442	486	501	419	437	526	532	563	116
女性	161	195	236	263	310	402	567	606	672	722	660	652	782	713	765	132
不詳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2	N.A.	N.A.	N.A.	8	3	8	3
性別比率(每百名女性的男性人數)	46	53	71	82	73	72	75	73	72	69	63	67	67	75	74	88
平均年齡	29.0	29.7	29.6	30.2	29.4	30.3	32.1	34.0 [‡]	32.8	34.0	34.7	35.1	37.1	38.5	39.8	44.1
年齡中位數	-	-	-	-	-	-	31.0	33.0	32.0	33.0	34.0	34.0	36.0	37.0	39.0	43.0
工作機構類型 [†]																
政府	127	179	213	236	2	8	13	19	15	17	17	18	19	16	21	5
醫院管理局	(54.0%)	(59.9%)	(52.9%)	(49.4%)	(0.4%)	(1.2%)	(1.3%)	(1.8%)	(1.3%)	(1.4%)	(1.6%)	(1.7%)	(1.4%)	(1.3%)	(1.6%)	(2.0%)
學術機構	4	11	11	10	13	23	33	49	44	51	60	40	47	43	49	14
資助機構	(1.7%)	(3.7%)	(2.7%)	(2.1%)	(2.4%)	(3.3%)	(3.3%)	(4.7%)	(3.8%)	(4.2%)	(5.6%)	(3.7%)	(3.6%)	(3.4%)	(3.7%)	(5.6%)
私營機構	62	71	144	174	40	51	145	179	229	234	193	222	258	199	257	51
不詳	(26.4%)	(23.7%)	(35.7%)	(36.4%)	(7.4%)	(7.4%)	(14.6%)	(17.1%)	(19.7%)	(19.1%)	(17.9%)	(20.4%)	(19.6%)	(15.9%)	(19.2%)	(20.3%)
政府	42	38	35	58	68	82	213	282	339	384	354	367	426	509	503	112
私營機構	(17.9%)	(12.7%)	(8.7%)	(12.1%)	(12.6%)	(11.8%)	(21.5%)	(26.9%)	(29.2%)	(31.4%)	(32.8%)	(33.7%)	(32.4%)	(40.8%)	(37.6%)	(44.6%)
不詳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5	7	1	N.A.	8	N.A.	2	7
									(0.4%)	(0.6%)	(0.1%)		(0.6%)		(0.1%)	(2.8%)

註釋：* 2000年或以前的有關數字是指於相關年份7月1日已向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人數，而2004年至2017年的有關數字則指於相關年份的3月31日已註冊的物理治療師人數。2021年的統計調查涵蓋截至2021年7月31日或之前根據《輔助醫療業條例》(第359章)的規定，於香港物理治療師管理委員會註冊的並提供書面同意經郵寄或電郵收取有關物理治療師統計調查的物理治療師。

† 在2004年、2005年、2006年、2007年、2008年、2011年、2014年、2017年及2021年統計調查中，所屬機構類型指主要職位所屬機構的類型。

‡ 數字於2014年修訂。

由於四捨五入關係，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N.A. 不適用

‘-’ 沒有相關數字